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  
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攀 枝 花 市 东 区 疾 病 预 防 控 制 中 心**

**二 〇 二 一 年 十 一 月**

## 1、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对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和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当编制项目的公众参与说明。

2020年3月，攀枝花市东区发展和改革局印发《关于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攀东发改审批[2020]50号），同意项目建设。

本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规划总用地面积为5419.39m<sup>2</sup>，总建筑面积15560.02m<sup>2</sup>，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综合楼，建筑面积约6000m<sup>2</sup>，地上6层（局部7层），框架结构，主要职责为疾病预防与控制、突发事件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疫情报告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实验室检测分析与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任务。实验楼，建筑面积约4000m<sup>2</sup>，地上6层（局部8层），框架结构。

### 主要实验情况：

**微生物实验区：**主要监测水质及食品中普通微生物和部分病原菌（主要为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志贺氏菌等）检测，不涉及动物实验，年检测样品约10批次（共约200个样品）；HIV相关实验（约5000个样品/a）；其余结核病实验、免疫实验等。

**理化实验区：**主要进行饮用水水质、碘盐、尿碘的检测；饮用水水质年检测样品2批次（共10个样品），碘盐、尿碘年检测样品1批次（共约600个样品）；其余公共场所水质监测、食品检测等。

**PCR实验区：**主要进行新冠病毒、轮状病毒、流感病毒等传染病防治检测工作。

正常情况下不开展病毒检测、结核病等传染病检测、公共场所水质监测、食品检测等服务，仅在发生突发卫生事件时进行样品的采集、保存、鉴定及向上级送样工作。

本项目涉及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普通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等，配套建设菌毒种库、血清样本库、非人体寄生虫及媒介生物样本库3个生物样本

库，不收治病入；根据设计，项目在地下室（负一层）设置 DR 机房，评价要求若项目若安装 DR 机等产生辐射的设备时，须另行环评。

项目建成后，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从现址搬迁，利旧大部分实验设备，并新增部分实验设备；现有工程所涉及的楼栋将交由炳三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统筹使用，不涉及拆除。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1.7.15-2021.7.29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1.9.27-2021.10.14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报纸	2021.9.29	四川科技报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公示（登报公示第一次）
	2021.10.13	四川科技报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公示（登报公示第二次）
信息张贴公告	2021.9.28-2021.10.15	攀枝花市东区建民社区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现场公示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

内容；（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项目第一次公示时间及内容均满足《办法》第九条中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项目第一次公示采取网络平台公开方式，在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 站（<http://www.guohuanjt.com/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31&id=194>）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7月15日。

####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2、建设性质：新建（迁建）
- 3、建设地点：攀枝花市东区炳二A23-A52/2020-01地块（原“炳二A23-R22/2018-01地块”）
- 4、建设单位：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5、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建筑面积共约10000平方米，其中业务用房、保障用房6000平方米，实验用房及配套设施建设约相关设备购置。

#####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通讯地址：攀枝花炳三区机场路333号佳兴路  
联系人：谢霜  
联系电话：0812-2229915  
邮箱：706516863@qq.com  
邮编：617000

#####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锦华路三段88号汇融国际1号楼E座17层

在线咨询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28-83395555  
邮箱：61590711@qq.com  
邮编：610023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见附件1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为便于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附件1 公众意见表



上一篇：盐边县地富工贸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次公示

下一篇：巴中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参与公示



## 第一次网络公示

###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除网络公示外，未采取其它公开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内容及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第十条和第十一条中相关要求。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9月27日，共10个工作日。项目在二次公示时已经同步进行了现场公示和两次登报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的相关意见。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uohuanjt.com/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31&id=231>）进行了第二次公司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9月27日。

### 公示栏目

你现在的位置：网站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栏目 >

##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公示

更新时间：2021-09-27 16:54:51 字号：T|T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次公示《攀枝花市...

###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次公示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如下：

####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建设地点：在攀枝花市东区炳二A23-A52/2020-01地块（原“炳二A23-R22/2018-01地块”）

建设性质：新建（迁建）

工程总投资：10000万元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5149.39m<sup>2</sup>，总建筑面积10000m<sup>2</sup>（地下室积5560.02m<sup>2</sup>不计容），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 ①综合楼：建筑面积约6000m<sup>2</sup>，地上6层（局部7层），框架结构。主要设置业务用房、办公用房。
- ②实验楼：建筑面积约4000m<sup>2</sup>，地上6层（局部7或8层），框架结构。两部楼梯和两部电梯，均可通至屋面。评价要求项目将两部电梯分别设置为污梯和洁梯。主要设置实验用房及配套设施，承担食品理化性质和微生物检测、水质监测、职业卫生监测、慢性病、地方病检测、HIV病毒检测、结核检测、新冠病毒、轮状病毒、流感病毒等检测任务。
- ③新建地下室2层，不计容，主要设置设备用房、供配电系统、水池、车库等。新建单层门卫室1栋。新建污水处理站1座。新建隔油池1个。

项目建成后，现有工程所涉及的楼栋将交由炳三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统筹使用，不涉及拆除。

####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 1、废水污染源

实验废水、酸雾喷淋废水；  
办公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浓水。

##### 2、废气污染源

生物实验室废气；  
理化实验室废气；

实验废水处理站恶臭；  
汽车尾气；  
发电机废气；  
厨房油烟。

### 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风机、水泵等设备噪声和来往车辆等交通噪声。

### 4、固废污染源

静电除尘器和隔油池废油、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

- ①静电油烟净化器和隔油池废油；
- ②纯水制备废填料；
- ③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污泥、高效过滤器废过滤介质、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

- ①医疗废物；
- ②实验室废液
- ③实验废水处理站污泥；
- ④高效过滤器废过滤介质；
- ⑤废活性炭；
- ⑥酸雾喷淋塔废填料。

##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 1、大气治理措施

生物实验室废气通过设置生物安全柜（负压），可能含有病原微生物的气溶胶经生物安全柜中的高效过滤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理化实验室废气通过通风柜和超净工作台收集后，有机废气经活性炭过滤箱处理后、有机废气和酸雾经活性炭过滤箱+酸雾喷淋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疾控中心实验废水处理站恶臭经采用全封闭设计+活性炭过滤箱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地下车库汽车尾气经机械抽风治理；发电机废气经自带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排风管道引至地面排放；项目厨房油烟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实验室废水与酸雾喷淋塔废水一同排入实验废水处理站，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及小沙坝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小沙坝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金  
项目办公生活污水中厨房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办公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浓水一同混合排入市政管网。

### 3、固废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项目静电油烟净化器运行及隔油池废水废油，定期清理收集后，委托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纯水制备废填料和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项目医疗废物、实验废液、高效过滤器废过滤介质、废活性炭、酸雾喷淋塔废填料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实验废水处理站污泥排入污泥池自然干化，加入石灰消毒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 4、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的设备噪声通过水泵潜水安装，实验废水处理站埋地安装并置于绿化带内，在通排风设备安装消声器等方式控制。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四川省“十三五”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攀枝花市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十三五”规划》等规划要求，能体现经济、社会和环境三者协调发展的要求。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可满足相应的国家排放标准，其建设与营运不会改变当地及区域现有的环境功能。因此，在全面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在攀枝花市东区炳二A23-A52/2020-01地块（原“炳二A23-R22/2018-01地块”）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到我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简本及相关资料。期限均为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方式如下：

(1) 环评编制单位（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28-83395555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锦华路三段88号汇融国际1号楼E座17层

(2)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霜

联系电话：0812-2229915

邮箱：706516863@qq.com

联系地址：攀枝花炳三区机场路333号佳兴路

###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所在地周边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对本项目报告书内容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至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 附件1公众意见表

#### 附件2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环境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初稿（征求意见稿）

上一篇：已经没有了

 收藏  打印

下一篇：“宝龙名邸（二期）”房地产开发项目公示

## 第二次网络公示

### 3.2.2 其他

#### 1、报纸

项目在四川科技报社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2021年9月29日、2021年10月13日）。

<p><b>渠县三岔溪港口服务有限公司达州港渠县港区三岔溪码头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示</b></p> <p>达州港渠县港区三岔溪码头建设工程现面向全体公众征求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 <a href="https://www.dz19.net/thread-2077703-1-1.html">https://www.dz19.net/thread-2077703-1-1.html</a>。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成都市青羊区中铁西城5栋601。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建设单位:李总,13558555480;环评单位:赵工,028-87327626,邮箱:944930495@qq.com。公示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p>	<p><b>关于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成都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b></p> <p>经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909014386,注册资本贰仟万元人民币),成都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84565167W,注册资本壹仟玖佰陆拾万元人民币)股东决定: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成都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销,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存续,注册资本不变,仍为贰仟万人民币,成都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承继。相关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p> <p>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p>	<p>▲中国程通海有限公司于10月具的房(金额:2元)收张,收00899失,特此</p>
<p><b>军屯镇通村(环游)道路工程施工二标段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公示</b></p> <p>军屯镇通村(环游)道路工程施工二标段项目现已施工完毕已经办理完结算手续,我公司现对上述工程项目支付农民工工资的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请被拖欠人及时与我公司进行联系,并对被拖欠事实进行说明且提供证明材料,说明及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因虚假说明所导致的经济与法律责任由做出虚假说明者承担。自本公示之日起15日内(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如有拖欠情况说明,我公司将对拖欠事实进行调查、核实,经调查发现情况属实我公司工程部(电话:028-87049050)将协助被拖欠者及时拿到被拖欠工资,如超出约定时间再予说明,我公司将不再予以受理,不利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p> <p>工程部座机:028-87049050 刘经理:13551667877 请在工作时间来电(工作时间:上午9:00-下午17:30) 特此公示。 四川信合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p>	<p><b>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公示</b></p> <p>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a href="http://www.guohuanjl.com/index.php?m=content&amp;c=index&amp;a=show&amp;catid=31&amp;id=231">http://www.guohuanjl.com/index.php?m=content&amp;c=index&amp;a=show&amp;catid=31&amp;id=231</a>。</p> <p>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到建设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攀枝花炳三区机场路333号佳兴路 联系人:谢霏 0812-2229915 邮箱:706516863@qq.com</p> <p>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报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9月29日</p>	

第一次登报公示

第二次登报公示

2、现场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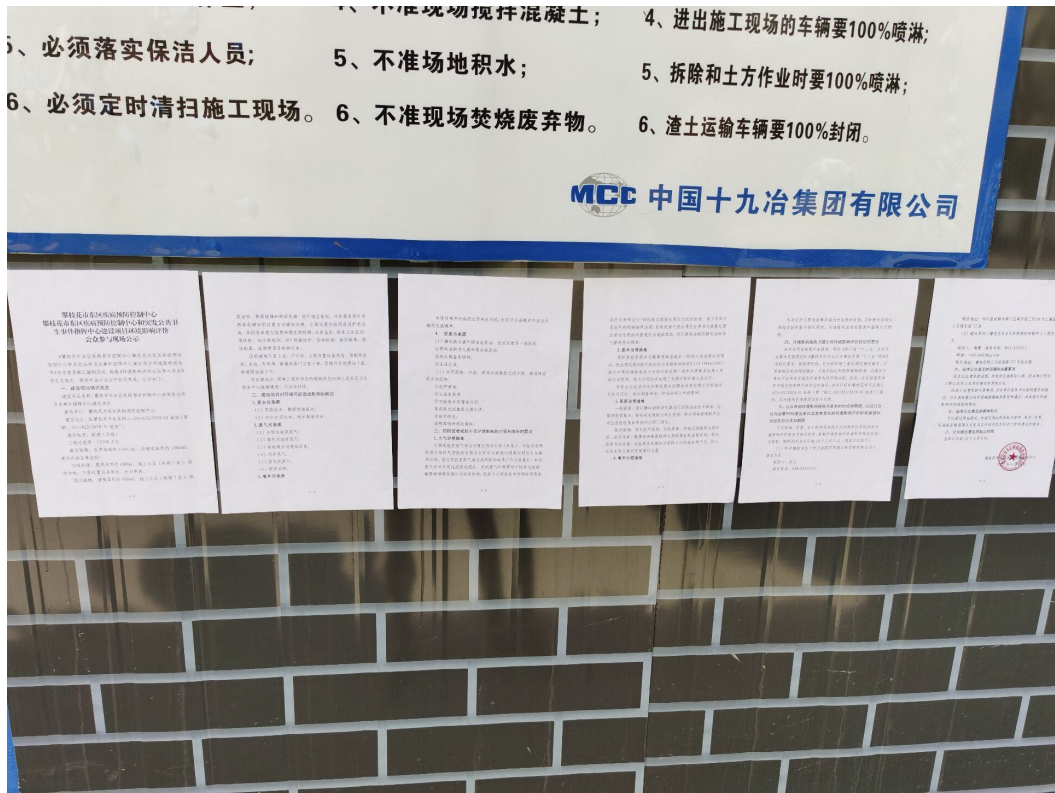
项目业主于2021年9月28日~2021年10月15日在攀枝花市东区建民社区公示栏和施工现场进行了现场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 **3.3 查阅情况**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公示和报纸查阅项目建设内容。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或建议。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除采取了现场公示、登报公示和网络公示外，未开展其他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 **6 其他**

项目登报公示的报纸、现场发放的公众意见调查表均讯当备查。